

2024年度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部署公安工作，并指导、检查落实。
2. 掌握分析、预测社会治安新情况、新问题，为上级公安机关、区委提供社会治安方面的重要信息，并研究提出对策。
3. 负责全区公安机关的组织建设和公安民警队伍建设，指导、检查、督促区内公安机关和人民警察的执法活动。
4. 预防、制止、侦察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案件和刑事案件，组织协调对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的侦查处置。
5. 维护社会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6.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实行消防监督。
7. 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害物品。
8. 掌握分析、预测辖区社会治安新情况、新问题，研究并提出对策；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秩序；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危害物品等；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特种行业；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治安巡逻和警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和群防群治工作；负责华侨管理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分析研究道路安全形势，参与道路交通安全设施、设备的规划和管理，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负责交通肇事逃逸案件的侦查和追逃工作。
9. 负责辖区内国际互联网的信息监控和分析研判；落实本地互

联网基础数据备案工作。

10. 负责指导公安法制建设工作，公安执法监督工作，审核公安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措施、刑事强制措施工作，刑事案件对口衔接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负责公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国家赔偿信访等工作。

11. 负责辖区内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工作，建立信息网络安全管理机制，处置网上各类突发事件，办理网络刑事、治安案件，协助侦破重大特大刑事案件；负责辖区内维稳案事件、重点人员的研判、预警、管控工作；负责公安机关对外宣传工作，引导正确信息网络舆论导向，对接新媒体相关宣传工作；负责硬件设备、软件的维护、建设、开发，制定情报信息工作机制、构建情报信息平台工作。

12. 负责华侨管理区公安机关缉私工作，收集掌握打击走私工作情况、动态，收集分析研判有关走私、反走私的情报资料，分析研判反走私形势组织调查研究辖区内打击走私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报告和建议。协助组织查处、协调侦破跨地区跨部门走私贩私有关案件，协调处置阻挠缉私、暴力抗拒缉私等重大突发事件；负责组织、指挥对走私、制造，贩卖毒品犯罪活动的调查、研究和侦查工作；负责对华侨管理区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易制毒化学品的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华侨管理区禁毒、禁种毒品工作。完成市公安局交派的其他缉私、禁毒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内设机构有6个，分别为：办公室；刑事侦查大队；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治安和交通警察大队；国内政治安全保卫大队；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合成作战中心；拘留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823.41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5.5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39.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1.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3.3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23.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5.24
总计	30	1,058.94	总计	60	1,058.9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3.32	907.80	0.00	0.00	0.00	0.00	95.5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3.02	707.50	0.00	0.00	0.00	0.00	95.52
20402	公安	759.89	664.37	0.00	0.00	0.00	0.00	95.52
2040201	行政运行	622.92	62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6.97	41.45	0.00	0.00	0.00	0.00	95.5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43.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1	139.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38	10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1	4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2	3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6	19.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23.70	939.12	84.58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23.41	738.83	84.58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780.28	738.83	41.45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622.92	622.92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57.36	115.90	41.4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0.00	43.13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0.00	43.1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1	139.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38	103.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1	43.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2	39.7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6	19.86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3	51.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7.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07.50	707.5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9.21	139.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25	9.2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1.83	51.8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7.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7.80	907.8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4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46	10.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4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18.26	总计	64	918.26	918.2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907.80	823.22	84.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7.50	622.92	84.58
20402	公安	664.37	622.92	41.45
2040201	行政运行	622.92	622.92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41.45	0.00	41.4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0.00	43.13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13	0.00	43.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21	139.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38	103.3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3.81	43.8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2	39.7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6	19.8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83	35.8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5	9.2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25	9.2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83	51.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83	51.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83	51.8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9.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40
30101	基本工资	67.31	30201	办公费	4.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48.2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72	30206	电费	13.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6	30207	邮电费	0.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71	30211	差旅费	9.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7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3.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9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42.82		公用经费合计	80.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60	0.00	15.00	0.00	15.00	1.60	13.59	0.00	12.00	0.00	12.00	1.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总收入1,058.9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03.3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72万元，增长1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共安全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90.54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0.11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47万。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5.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99万元，下降19.4%。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区财政减少拨入区辅警经费及其他项目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总支出1,058.9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23.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39.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79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增加9.61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0.11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47万。

2. 项目支出84.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35万元，增长154.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其他公安支出增加13.22万元，二是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增加38.13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90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0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5.72万元，增长13.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共安全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90.54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0.11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47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90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07.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26.59万元，增长16.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共安全支出比上年增加9.61万元，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三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0.11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拨款比上年增加1.47万；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5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6.6万元的81.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1万元，下降3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8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万元，下降4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8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万元，下降4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预算1.6万元的99.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9万元，下降5.6%。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占88.3%；公务接待费支出1.59万元，占1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辆，主要用于用于预防、制止、侦察危害国家安全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案件和刑事案件，组织协调重大案件、重大事件、重大治安灾害事故侦查工作中公务车辆加油、维修保养、保险、过桥路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59万元，主要用于对来办案兄弟单位的接待和上级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9次，接待人数共152人。主要包括住宿、用餐及陪同。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21万元，下降27.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减经费开支，预算内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5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5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7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巡逻用电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个，二级项目6个，共涉及资金84.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中央缉私补助经费（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
“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中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2024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2022年第二批中央缉私补助资金（尖山）”等6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4.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委托0个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07.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单位预算支出执行率为100%，其中基本支出执行率100%，项目支出执行率100%。基本支出执行情况良好，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按预算及时足额拨付，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项目支出因客观因素，如项目审批延迟、外部环境变化等，执行率慢，但已采取积极措施加快项目推进，完成剩余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6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907.80万元，执行数907.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圆满完成绩效目标任务，完成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基础较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财经政策，通过加强各方面工作，使各项目能及时实施。

中央缉私补助经费（汕尾市公安局尖山分局）、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分局2024年）、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尖山）、2022年第

二批中央缉私补助资金（尖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4.58万元，执行数为84.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整个支出过程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实施，资金管理使用实施动态监控，过程跟踪，依法实施政府采购，接受组织、个人或社会团体监督。资金专款专用，公开透明，未虚报、挤占和挪用。该项目资金全部按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和使用，无违反规定的行为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基础较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财经政策，在上级部门坚强领导下，聚焦政治监督、惩治腐败、正风肃纪、专项治理、自身建设等重点任务持续用力，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侨区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